

关于遴选我校与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留学人员的通知

根据我校与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签署的校际交流协议及 2018 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的批复，2018 年将遴选 10 名优秀学生申报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赴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交流学习。学院坚持学生自愿报名，公平、公开，择优推选的原则。项目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1. 遴选专业：**信息与计算科学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。
- 2. 遴选项目：**海外一年课程学习项目。
- 3. 遴选要求：**我校 2016 级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，爱党爱国、无违纪违规记录。平均学分绩点在 3.3 以上，2 年内获得托福、雅思英语成绩者优先。
- 4. 资助内容：**详见附件一。
- 5. 提交材料：**申报学生需提交本人在校期间成绩单、英语能力证明（如有）、《长春理工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申请审批表》（附件二），以上材料各一式一份。
- 6. 申报截止日期：**3 月 13 日
- 7. 报名地点：**东区第二教学楼 502 室 于老师

理学院

2018 年 3 月 7 日

附件一:

理工

关于遴选我校与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 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留学人员的通知

相关学院:

根据我校与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签署的校际交流协议及2018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的批复,2018年将遴选10名优秀学生申报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赴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交流学习。

具体要求如下:

1. 遴选专业: 国际经济与贸易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。

2. 遴选项目: 海外一年课程学习项目。

3. 遴选要求: 我校2016级全日制在校本科生, 爱党爱国、无违纪违规记录。平均学分绩点应在3.3以上, 2年内获得托福、雅思英语成绩者优先。

4. 资助内容: 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相关要求, “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”学生将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身份派出, 在外留学期间接受我驻外使领馆教育处(组)管理。国家将为赴美学生提供为期12个月的生活费补助(资助标准为每月1500美元)及一次性往返国际旅费, 留学期间学费及杂费等不予资助, 由学生本人自理。

5. 提交材料: 申报学生需提交本人在校期间成绩单、英语能力证明(如有)、本科生校际交流申请表(在国际处网站下载)。

6. 申报截止日期: 3月20日

联系人: 孙老师, 王老师

联系电话: 85582847, 85582342

报名地点: 东区办公楼518室

国际交流与合作处

2018年3月5日

附件二:

长春理工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申请审批表

| | | | | | |
|--|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姓名 | | 性别 | | 民族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| | | 健康状况 | |
| 所在学院及班级 | | | | 所学专业 | |
| 身份证号码 | | | | | |
| 联系电话 | | | | E-MAIL | |
| 父母联系方式 | 父亲姓名 | | | 联系电话 | |
| | 母亲姓名 | | | 联系电话 | |
| 家庭住址 | | | | | |
| 项目名称 | | | | 交流院校 | |
| 交流时间 | | 学习内容 | | 1、课程学习, 2、实践环节, 3、论文研究, 4、其他 | |
| 大学英语成绩 | | 其他必修理论课程成绩 | | 课程学习成绩 | |
| 外语水平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语水平_____ (如需要, 请附复印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外语水平证明_____ (如需要, 请附复印件) | | | | |
| 曾获得何种奖励或处分 | | | | | |
| 本人承诺: 我因上述交流项目出国学习, 办理因私护照, 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定, 能够承担交流期间超出资助奖学金生活费以外的支出费用, 保证按期归国返校。逾期未归, 接受学校按规定给予的相应处理,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出国期间由我自行办理人身安全等以外伤害保险, 学校不承担因此产生的责任。 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以上信息由学生填写 | | | | | |
| 英语综合技能水平测试成绩 | | | 面试成绩 | | |
| 综合考核成绩 | | | 最终排名 | | |
| 学院意见 | | | | | |
| 签字: _____ (盖章)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教务处意见 | | |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意见 | | |
| 签字: _____ (盖章) 年 月 日 | | | 签字: _____ (盖章) 年 月 日 | | |

长春理工大学教务处制

注: 本表一式三份, 由学生所在学院、教务处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各存档一份。

